

B

黔农议复字〔2021〕88号

签发人：张集智

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省十三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386号建议的答复

秦主群代表：

您提出的《发展壮大特色产业巩固保障脱贫成效的建议》收悉。感谢您对我省发展壮大特色产业巩固脱贫成效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就建议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一、关于“选好产业”的建议

一是发展壮大12大特色优势产业。结合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市场需求、农民增收等，在全省选择茶叶、食用菌、蔬菜、生态畜牧、石斛、水果、竹子、中药材、刺梨、生态渔业、油茶、辣椒等12个特色产业作为主导产业，从政策、资金、资源等方面集全省之力大力发展。在省领导的领衔高位推进和专班化强力

推进下，12 大特色农业产业呈现出加快发展的良好态势，规模、产量、产值整体增长加快。种植规模排在全国前三位的有茶叶、辣椒、水果、中药材等，水果产业中的蓝莓、李子等单品种植规模排名全国第一。

二是培育壮大经营主体。通过项目和政策引导，瞄准中国农业 500 强龙头企业、农产品加工 100 强企业，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进一批与 12 个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相适应的如正大集团、中国中化集团、厦门象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河南万邦国际农产品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龙头企业。鼓励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等经营主体流转土地实行规模化发展，推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和特色产业向适度规模经营集中，促进特色优势产业集聚、集约、集中发展，打造一批产业带、产业群、产业区。

三是建立完善利益联结新机制。在巩固脱贫攻坚中形成的保底收益+分红”“务工+分红”等利益联结模式基础上，通过试点示范，深化农村“三变”改革，在全省选择若干县开展“租改股”利益联结试点和家庭经营为主体的利益联结机制试点，跟踪总结“六共机制”“抓两头、带中间”等实践模式，探索“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新机制，建立经营主体和农户产业链上优势互补、分工合作、风险分担格局。

四是积极引导村集体经济与企业合作。股份经济合作社有组织优势和资源优势，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具有技术优势和市场优势，农户具有土地优势和劳动力优势，要把这

些优势有效利用起来、充分发挥出来，指导股份经济合作社用好清产核资成果，将集体的资源性资产、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和农户的承包地经营权、宅基地使用权、资金技术劳动力等整合起来，与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开展股份合作，与合作社形成发展共同体。

二、关于“大力发展家庭经营户”的建议

近年来，省农业农村厅先后印发了《贵州省家庭农场培育行动方案（2019-2022 年）》《关于培育发展家庭农场助推农村产业革命的通知》《关于培育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的实施意见》，明确培育发展家庭农场的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为培育发展家庭农场提供政策支撑、指明方向。家庭农场作为新型经营主体的重要力量，在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增加贫困地区农民收入等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2020 年全省进入名录系统的家庭农场 29286 个，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 1729 个（含省级 652 个），经营土地面积 157 万亩，经营总收入 40.8 亿元，平均每个家庭农场 13.94 万元。

一是加强家庭农场名录管理。印发《关于做好全省家庭农场名录系统信息填报等相关工作的通知》，把符合条件的种养大户、专业大户等规模农业经营户纳入名录管理，实行动态管理、动态监测。建立录入情况定期通报制度，有力促进家庭农场名录系统录入进度，逐步实现家庭农场高质量发展。

二是加大财政支持力度。今年中央、省级共计安排资金 1400 万，用于提高家庭农场生产经营水平，促进家庭农场高质量发展。

将发展培育家庭农场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统筹安排，纳入乡村振兴考核体系。探索制定符合现阶段家庭农场发展需要的普惠政策，从2021年起全省产业发展子基金重点支持家庭农场等农业经营主体产业发展，为家庭农场生产条件的改善、标准化管理提供支撑，促进家庭农场综合生产能力的进一步增强。

三是提升家庭农场联农带农水平。脱贫攻坚期内，家庭农场在自身得到快速发展的同时，积极服务和带动当地农户，成为脱贫攻坚的有生力量和增收致富带头人。家庭农场通过辐射带动周边农户建立激励机制，在调动农户积极性的同时，降低了农户种植成本和种植风险，确保农户持续稳定增收。下一步，将继续推动家庭农场与其他经营主体交流合作，建立健全联农带农强农富农新机制，拓宽家庭农场辐射带动农户的能力和范围。

三、关于“注重‘边缘户’协同发展”的建议

一是全面开展“边缘户”摸底排查。省乡村振兴局从今年5月下旬起将对脱贫攻坚有关工作开展全面排查，“边缘户”实现全覆盖，重点排查是否获得产业帮扶，产业帮扶等政策措施是否及时、全面兑现；当地大宗农副产品价格是否存在大幅下跌、乡村产业项目失败，有无可能导致规模性返贫风险，是否有制定防范措施等。对存在风险的“边缘户”，结合自身发展意愿，严格落实产业帮扶有关政策，拓展增收渠道。

二是强化技术培训。省乡村振兴局印发《2021年脱贫劳动力和边缘易致贫劳动力全员培训实施意见》，将围绕乡村队伍

建设，按照“先富带后富”的基本理念，紧扣“能力培训、孵化创业、带动增收”三大环节，针对农村地区致富带头人，积极开展创业培训，形成“教育培训+创业服务+政策扶持+带动致富”的“四位一体”农村地区致富带头人培育体系。同时，围绕我省茶叶、蔬菜、食用菌、中药材及生态畜牧业等12大特色产业和“一县一业、一乡一特、一村一品、一坝一业”，大力开展农村产业发展实用技术培训，为乡村振兴提供人才保障。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

2021年7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人：薛宝贵；联系电话：85283162）

抄送：省人大选举任免联络委员会，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黔东南州人大常委会。
省乡村振兴局。

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1年7月12日印发

共印6份